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ai Lab Limited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88)

內幕消息公告

海外監管公告

與ARGENX的戰略合作

及

向ARGENX發行認購股份

本公告乃由再鼎醫藥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再鼎醫藥」，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B條，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分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於2021年1月7日(香港時間)(交易時間前)，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Zai Auto Immune (Hong Kong) Limited (「Zai Auto Immune」)與argenx BV (「Argenx」)簽訂了合作和許可協議(以下簡稱「合作協議」)，Zai Auto Immune據此獲得在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和台灣開發和商業化包含Argenx專有抗體片段(稱為efgartigimod)的產品的獨家許可(「合作」)。

同日，作為Argenx授予Zai Auto Immune與合作有關的獨家許可的部分對價，本公司與Argenx簽訂了股票發行協議(「股票發行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發行568,182本公司的普通股(「認購股份」)給Argenx。

根據股票發行協議向Argenx發行股票的交易已獲得兩家公司董事會的批准，預計將在2021年1月完成，認購股份需經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方可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並需滿足其他慣例交割條件(「交割」)。

本公司將向香港聯交所申請批准認購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在2021年1月7日(香港時間)(交易時間前)，本公司與Argenx簽訂了合作協議。作為Argenx授予Zai Auto Immune與合作有關的獨家許可的部分對價，本公司已同意根據股票發行協議向Argenx發行認購股份。

以下進一步概述了合作的主要條款。

合作

2021年1月7日(香港時間)，Zai Auto Immune與Argenx簽訂了合作協議，根據該協議，Zai Auto Immune獲得有關專利和專有技術的專有許可，以於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和台灣(「地區」)開發和商業化Argenx的專有抗體片段efgartigimod(「許可化合物」)以及包含許可化合物的生物製藥產品(「許可產品」)。根據合作協議，Zai Auto Immune可以在地區中招募患者參加Argenx針對許可產品的全球3期研究。

根據合作協議，Zai Auto Immune將根據開發計劃負責在地區內開發許可化合物和許可產品，以支持地區內許可產品的監管批准。

對於地區內獲得批准的每種許可產品，Zai Auto Immune有權在地區內將該許可產品商業化，在此期間Argenx有權獲得分級特許權使用費(約中十位數百分比至低二十位數百分比，可按慣例減少)，以地區所有許可產品的年度淨銷售額為依據。Zai Auto Immune的特許權使用費義務將持續按逐個司法管轄區和逐個許可產品釐定，直至以下最晚事項發生(i)該司法管轄區內涵蓋該許可產品的許可專利的最後有效索償期屆滿，(ii)該許可產品在該司法管轄區的監管排他性已到期，及(iii)該許可產品在該司法管轄區首次商業銷售後十二年。

作為授予Zai Auto Immune許可的部分對價，公司將通過發行568,182股認購股份向Argenx支付預付款7,500萬美元，該股數乃根據每股價格132.00美元計算。此外，Zai Auto Immune將向Argenx支付一筆保證不可抵扣，不可退還的7,500萬美元的開發成本分攤款，並在許可產品獲得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首次批准用以治療重症肌無力後以現金方式支付2,500萬美元。

合作協定包含雙方的慣常陳述，保證和契約。除非根據協議條款提前終止，直到許可產品的許可期限在相關司法管轄區到期為止，該協議將分別就各司法管轄區和各相關許可產品持續有效。一方可能因另一方未修正的重大違約，破產，喪失清償能力或類似事件而終止合作協定。此外，Zai Auto Immune可以在提前180天書面通知Argenx的情況下以任何理由或無理由終止合作協定。如果Zai Auto Immune或其任何關聯公司或分許可方將Argenx根據合作協定許可的專利質疑為無效、不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不能獲得專利，除某些例外情況外，Argenx將有權立即終止該合作協定。此外，如果不可抗力事件是針對Zai Auto Immune所特有的，並且在指定時期內持續，則Argenx將有權在接到Zai Auto Immune通知後終止合作協定。

就合作協定，於2021年1月7日(香港時間)，本公司與Argenx簽訂了股票發行協定，據此，本公司將按每股0.00006美元面值向Argenx發行並交付本公司包含568,182普通股的認購股份，以全部支付合作協定下的7,500萬美元的預付款。

根據股票發行協定，認購股份為「證券法」(「證券法」)下的受限制證券，並將適用1933年經修訂的「證券法」下的S規例的規定向作為非美國人士的Argenx發出。

本公司將向香港聯交所申請批准認購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關於再鼎醫藥

再鼎醫藥(納斯達克代碼：ZLAB；香港聯交所代碼：9688)是一家處於商業化階段的創新型生物製藥公司，致力於為中國及全球的腫瘤、自體免疫性及感染性疾病患者提供創新藥物。再鼎醫藥致力於滿足快速增長的醫藥市場所帶來的巨大未滿足的醫療需求。為達到這一目標，再鼎醫藥經驗豐富的團隊已與全球領先的生物製藥公司建立了戰略合作，打造起由創新藥物組成的廣泛產品管線。再鼎醫藥已建立起具有強大藥物研發和轉化研究能力的內部團隊，並將打造擁有國際智慧財產權的候選藥物管線。再鼎醫藥的遠景是成為一家全面整合的創生物製藥公司，研發、生產並銷售創新產品，為促進全世界人類的健康福祉而努力。

關於Argenx

Argenx是一家全球性的免疫學公司，致力於改善嚴重自體免疫性疾病患者或癌症患者的生活品質。Argenx通過其免疫學創新計畫(IIP)與領先的學術研究人員合作，將免疫學領域的學術突破轉化為世界一流的新型抗體藥物。Argenx正在評估efgartigimod治療多種嚴重自體免疫性疾病的療效，以及與楊森合作評估cusatuzumab治療血液腫瘤的療效。Argenx還在推進數個處於早期研究階段的藥物。Argenx在美國、比利時、日本設有辦事處。

本公司已於2021年1月7日(香港時間)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美國證監會」)提交了8-K表格，以報告公司與Argenx之間的合作。8-K表格的完整報告可以在公司網站<http://www.zailaboratory.com/in5/info.aspx>和美國證監會網站上獲得。

警示聲明

本公司不能保證將能夠最終成功銷售許可產品。股份發行協議的完成須待其條件達成後方可實現。倘任何條件未能達成，則根據股份發行協定擬進行的交易將不會進行。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
杜瑩
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2020年1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杜瑩博士及傅濤先生；以及獨立董事陳凱先博士、John Diekman博士、梁穎宇女士、William Lis先生、Leon O. Moulder, Jr.先生及Peter Wirth先生。

* 僅供識別